附件

蓬江区2019年十件民生实事工作落实情况

| 序号 | 工作内容 | | 责任  领导 | 责任单位 | 进展情况 |
| --- | --- | --- | --- | --- | --- |
|  | 一、提升基础教育服务水平 | 补齐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短板，建立学前教育、公办普通高中生均拨款制度及逐步增长机制，全区公办幼儿园年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不低于每生每年300元，对符合条件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给予补助。全区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补助标准不低于每生每年500元；继续落实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生均拨款制度，全区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小学不低于每生每年1150元，初中不低于每生每年1950元。 | 黄达斌 | 区教育局  区财政局  各镇、街 | **已完成。**  1.全区公办（含公办幼儿园）幼儿园及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春季学期所需资金数128.505万元（每生150元/学期），已经拨到各幼儿园使用；秋季学期所需资金215.83已划拨到各幼儿园使用。全年已按不低于每生每年300元的补助标准划拨到公办幼儿园（含公办性质）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使用。  2.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已经按每生每年500元共160万元下达预算给学校使用。  3.春季学期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已经按学生人数及标准（小学每生每学期600元，初中每生每学期1000元）核定春季学期所需资金5789.44万元。其中区直公办学校所需资金2560.84万元已经下达预算指标给学校使用，区直民办学校及镇街学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3228.60万元已经划拨到学校使用。秋季学期所需资金，区直公办学校已在年初下达预算到各学校，镇街学校所需资金2447.86万元已经下达预算到各镇街使用，民办学校所需资金868.68万元已经划拨到学校。全年已按小学不低于每生每年1150元，初中不低于每生每年1950元的标准下达预算（划拨）到各学校使用。 |
|  | 一、提升基础教育服务水平 | 推进义务教育学校建设，基本建成里仁小学。 | 黄达斌 | 区教育局  区财政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自然资源局  区委编办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环市街 | **已完成。**  已基本完成里仁小学建设。4幢教学楼主体建设已全部封顶，墙体砌砖已完成，外墙批灰已完成，现正进行外墙砖张贴。 |
|  | 二、提升居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 进一步加大基层补贴，落实棠下镇卫生院、荷塘镇卫生院、杜阮镇卫生院、潮连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落实棠下镇、荷塘镇、杜阮镇农村卫生站医生补贴。 | 黄文坚 | 区卫生健康局  各镇、街 | **已完成。**  1.进一步加大基层补贴。今年已安排预算指标403.2万元，落实棠下镇卫生院、荷塘镇卫生院、杜阮镇卫生院、潮连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8月份已划拨。  2.落实棠下镇、荷塘镇、杜阮镇农村卫生站医生补贴预算指标69万元，已考核完成划拨。 |
|  | 二、提升居民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 实施农村妇女“两癌”免费检查，保障妇女健康，全年完成“两癌”筛查任务1800人。 | 黄文坚 | 区卫生健康局  棠下镇  荷塘镇  杜阮镇  环市街  潮连镇 | **已完成。**  已完成1800人实施农村妇女“两癌”免费检查，保障妇女健康。 |
|  | 进一步加强基层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7名，全科医生转岗培训44名，乡村医生定向培养项目培训15名。 | 黄文坚 | 区卫生健康局 | **已完成。**  1.已选派8人参加全科医生规范化培训。  2.已选派57名医生参加全科医生转岗培训。  3.已选派15人参加乡村医生定向培养。 |
|  | 加大基层医疗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棠下镇卫生院住院大楼建设工程。 | 黄文坚 | 棠下镇 | **已完成。**  已完成主体框架结构，砌体工程形象进度的100%，外墙饰面工程形象进度的100%。 |
|  | 三、提高市场食品质量安全水平 | 全面加强食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完成不少于2千批次食品抽检任务，食品检验量达到每年每千人5批次；2019年在区内10个省重点考核市场开展以蔬菜、水产品等为主的快速检测，及时公示快检信息，对疑似不合格产品处置率100%，全面快检批次不少于4.5万批次。 | 黄达斌 |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已完成。**  1.截至2019年12月，10个重点快检市场累计开展快检56412 批次（全年任务4.5万，已完成125.36%），不合格 377 批次，合格率99.33%（其中蔬菜49968批次，合格率99.53%；水产品4539批次，合格率96.87%；肉禽蛋类1905批次，合格率100%。）；处理不合格产品956.29kg，处置率100%。  2.根据市2019年食品抽检计划，结合区的实际，已制定区2019年千人5批次食品抽检方案，计划2019年抽检生产、流通、餐饮环节的食品（含食用农产品）的检验量任务为2200批次。  3.已抽检食品2334批次，及时开展节假日应节食品的抽检专项，已完成全年任务的105.61%。已全部出结果，其中不合格39批次，均立案调查中。 |
|  | 四、提高底线民生保障水平 | 逐步提高低保、特困、孤儿、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实现城镇低保补差水平不低于低保标准的75%，农村低保补差水平不低于低保标准的50%，且不低于省定标准；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按不低于低保标准的1.6倍，且不低于当地现行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确定。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集中供养每人每月1800元、分散供养每人每月1025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每人每年1980元，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每人每年2640元。 | 黄文坚 | 区民政局  各镇、街 | **已完成。**  1.**孤儿基本生活费:**已完成提标工作。根据江民福〔2019〕8号文件要求，2019年3月起区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集中供养提标到每人每月1990元、分散供养每人每月1240元，并已补发1-2月差额。  2.**残疾人两项补贴:** 已完成提标工作。根据粤财社〔2018〕220号文件要求，已于2019年1月提高区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其中，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提高到165元/人月（即1980元/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提高到220元/人月（即2640元/年）。另外，已将非重度智力、精神残疾人纳入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范围。  3.**最低生活保障:**根据江民〔2019〕50号文件要求，2019年7月起区城乡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到850元/人月，并对未达标月份予以补发。  4.**特困供养人员:**根据江民〔2019〕71号文件要求，2019年7月起区特困供养人员标准提高到1360元/人月（即16320元/年，达到低保标准的1.6倍），并对未达标月份予以补发。 |
|  | 四、提高底线民生保障水平 | 进一步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达到170元/月以上。 | 关志钒 |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区财政局 | **已完成。**  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高全省2019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的通知》（粤人社规〔2019〕5号）文件要求，2019年1月1日起，将全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170元，同时结合区《关于建立蓬江区2017年度2020年度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正常调整机制的通知》（蓬江人社〔2017〕5号）文件要求，按照三年调整机制计划，区自2019年1月1日起，在省、市最低基础养老金173元的基础上增加22元，即目前区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已提高至每人每月195元,调整工作已经在2019年5月底前完成。全区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26906人，发放待遇率达100%。 |
|  | 实施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为残疾人提供肢体康复、精神康复、视力康复等32项康复资助服务，受惠残疾人不少于1900例（人次），有康复需求的残疾儿童和持证残疾人接受基本康复服务比例达85%。 | 黄文坚 | 区残联  区教育局  区民政局  区财政局  区卫生健康局  各镇、街 | **已完成。**  在对残疾人进行康复需求调查和评估的基础上，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提供儿童抢救性康复、成人肢体康复、精神住院及送药、假肢矫形器装配、视力康复、托养等32项精准康复资助服务，至今共投入738.53万元资助残疾人接受康复2234人（例），有康复需求的残疾儿童和持证残疾人接受基本康复服务比例达86.5%。 |
|  | 四、提高底线民生保障水平 | 加快推进蓬江区长者饭堂建设运营工作，力争在各镇（街）布点、全覆盖，完善相关配餐配套，为更多长者服务。 | 黄文坚 | 区民政局  各镇、街 | **已完成。**  各镇（街）已完成长者饭堂建设预期工作目标（今年内必须在各镇街辖区内建成至少一个长者饭堂建设并投入使用）。全区已基本完成镇街百分百全覆盖年度任务，累计服务蓬江区长者2万余人次。 |
|  | 五、加大力度促进就业创业 | 工伤保险在全面实施浮动费率的基础上，阶段性下调缴费费率，平均费率再下降20%左右。 | 关志钒 |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区税务局 | **已完成。**  根据《江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江门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江门市税务局 关于进一步做好我市阶段性下调工伤保险费率有关工作的通知》（江人社发〔2019〕129号）的规定：（一）2019年5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我市各参保工伤单位工伤保险费率由现已执行的“统一阶段性下调20%”调整为“统一阶段性下调50%”。（二）2019年7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我市各参保单位工伤保险费率按江人社发 〔2016〕180号执行浮动费率的基础上，统一阶段性下调50%。（三）我市五类至八类行业的工伤保险基准费率分别下调至用人单位职工工资总额的1.0%、1.2%、1.3%、1.4%的阶段性降费政策执行至2021年4月30日止。  我区已按照市的文件要求执行，工伤保险在执行八类行业基准费率和浮动费率的基础上，各参保单位缴费费率统一阶段性下调50%，实施到2021年4月。  2019年，我区工伤保险降成本累计减负2003.64万元。 |
|  | 深入推进“圆梦计划”，择优推荐我区务工的优秀新时代工人参加学历继续教育的本、专科学习，打通新生代产业工人成长发展的向上通道。 | 林伟勤 | 团区委 | **已完成。**  2019年，蓬江区已超过300余人参与圆梦计划，超额完成全部工作目标（250人）。据数据显示，经团区委以及各级团组织的努力，让更多新生代产业工人不仅对“圆梦计划”有了进一步的了解，并且通过“圆梦计划”实现了自己的大学梦。 |
|  | 六、加大精准脱贫攻坚力度 | 按照市扶贫办的工作任务，开展低收入人口精准识别，重点在全区范围组织开展低收入人口对象认定。制定完善相关配套帮扶政策，推动相关保障政策和增收政策的落实，建立长效帮扶机制。 | 李沃健 | 区扶贫办  区民政局  各镇、街 | **已完成。**  1.2019年，我区全力巩固2016-2018年精准扶贫脱贫工作成效，完成市对我区2019年扶贫工作要求。预计到年底，我区城镇重点帮扶对象年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4832元，农村重点帮扶对象年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8905元，全区330户952名帮扶对象按2019年标准实现脱贫，脱贫率达100%。  2.已印发《江门市蓬江区关于推进扶贫线与低保线“两线合一”长效帮扶机制两年扶贫行动方案（2019- 2020年）》和《江门市蓬江区推动扶贫线与低保线“两线合一”改革工作的实施细则》。  3.已印发《江门市蓬江区2019-2020年扶贫开发资金管理细则》。  4.加快开展低收入人口入户核查工作,经初步统计,我区共有低收入人口843户1603人,已完成入户工作,入户率100%.  5.落实区级扶贫开发资金300万元，资金指标通过区财政局下达到各镇街。 |
|  | 七、加快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 完善区、镇（街）、村（社区）三级文化设施网络，启动区文化中心建设，推动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和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 | 梁凤琼 |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区文明办  各镇、街 | **已完成。**  1.蓬江区文化中心建设已启动。目前已完成勘察工作，完成初步设计。  2.区图书馆已建成分馆4个，服务点18个；区文化馆已建成分馆3个，服务点18个。  3.蓬江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场地布置已完工。已建立包括科普、法律、农科、基层党建、家庭教育、文化文艺等专业志愿服务队伍15支，以约1200名志愿者为主力，广泛开展基层实践所（站）开展宣讲和志愿服务活动近100场，受惠群众达3万多人。 |
|  | 举办“百姓文化大舞台”“村居欢乐送”等群众性文体活动，打造“十分钟文化圈”。 | 梁凤琼 | 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各镇、街 | **已完成。**  1.开展“百姓文化大舞台”活动800场次。完成“送戏下乡”50场次，“送电影下乡”672场次。  2.已在原有的6个“村居欢乐送”示范村（居）基础上，增设4个示范村（居）。  3.2019年先后开展“蓬江情 祖国颂”蓬江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七十周年文艺晚会、合唱音乐会、“侨乡欢乐行 万人游蓬江”系列活动、良溪建基888周年暨“棠下牛肉”美食节系列活动、2019年陈白沙文化节等大型文化活动。 |
|  | 八、建设“四好农村路” | 改造影响人民群众出行安全的农村公路，完成农村公路15公里的建设任务，全力推进“四好农村路”示范路建设。 | 刘少龙 |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自然资源局  区科工商务局  区财政局  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区司法局  棠下镇  荷塘镇  杜阮镇  潮连街 | **已完成。**  1.完成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县申报工作，并通过省交通运输厅的评定和公示，获得“四好农村路”省级示范县称号。  2.完成示范路乡道 Y166乐公线、乡道 Y169棠良线、乡道 Y165杜叱线、乡道 Y114东堤路四条共16.15公里的大修项目以及棠下、杜阮8条村道路面硬化改造。 |
|  | 九、加大政务便民服务力度 | 实施“数字政府”综合改革，拓展“一网通办”和“一窗通办”，推进“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的“四办”便民服务。依托法人一门式服务平台，进一步整合涉税业务，提高企业开办便利度。进一步丰富“十分钟便民便企服务圈”，向下推动更多政务服务向镇（街）、村（社区）一级延伸，优化“侨都之窗”政务服务自助终端布点；向上不断拓展，争取更多市、省级部门支持，实现上级审批事项“受理前移、联网审批”，让本区群众不出区就能办所有事。 | 黄达斌 | 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区税务局 | **已完成。**  1.蓬江区法人一门式服务中心自“开办企业1个工作日示范点”启动以来，已提供服务3800多人次，新增登记企业2284户，为企业提供“一日办”专人全程导办服务55次。  2.7月起，我区整合了原分散在9个镇（街道）市场监管所的法人一门式服务窗口资源，把法人事项调整进驻到各镇（街道）公共服务中心，实现镇街一级法人事项与自然人事项一门办理。调整后，各镇（街道）公共服务中心新增进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卫生健康局364项法人业务，结合2019年区社保局新增9项进驻镇街中心办理业务，可办事项从原来的13个部门303项增加至14个部门676项政务服务事项，区级法人一门式服务中心可办17个部门（含1个市级部门）782个事项，真正实现了镇街一级业务办理“只进一扇门”，大大增强了镇街一级政务服务大厅的服务范围和服务能力，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的方便度和满意度。  3.我区各村（社区）一门式服务站可办理业务已达84项。今年8月，我区选取了白沙街农林社区、象山社区及永盛社区作为基层减负便民专项工作试点社区，开展基层减负便民专项试点工作，尝试推动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延伸村居。  4. 我区已在全区范围铺设150台“侨都之窗”。2019年，我区新增奥园广场、区法援处、区人社大厅等“侨都之窗”自助服务终端布点；今年9月，试点在江门农商银行的耙冲支行、环市支行投放“侨都之窗”自助服务终端，布局更趋合理。2019年，我区“侨都之窗”共处理17.85万件业务。 |
|  | 十、大力推进“厕所革命” | 加快老城区公厕建设，不断提升城市公厕服务管理水平，新建和提升改造城市公厕38座。 | 刘少龙 | 区环卫处 | **已完成。**  已完成38座公厕升级改造任务。 |
|  | 新建和提升改造乡村公厕12座。 | 黄文坚 | 区卫生健康局 | **已完成。**  已完成12座乡村公厕建设工作，共投入313万元。 |